

烟火珠崖

竹林深处

朱美花

在海南岛的中南部腹地，有一座常年被云雾缭绕的大山——五指山。而在五指山的山脚下，有一片未被尘世喧嚣侵扰的净土，它犹如一块遗世独立的桃源，在大自然最精致的笔触下，在翠绿与宁静间勾勒出一幅动人心魄画卷的秘密居所。它就是五指山山下的时光低语之桃源秘境——方诺寨。

推开那一扇木门，眼前一片浩瀚的翠绿荡人心弦。阳光透过密集的植被缝隙，将斑驳光影洒满蜿蜒小径，如同金色细流，在翠绿的海洋中缓缓流淌。微风起时，绿叶轻摇，发出沙沙声响，那是大自然最悠扬的纯粹的音乐，如同心灵的洗礼，洗去旅人的一路尘嚣。缓步其间，每一步的行走仿佛都是与历史在对话，每一次呼吸，都满载着绿植的清香与生命的活力，让人不由自主地放慢脚步，生怕惊扰了这份超脱尘世的宁静。

小径随着一湾春水的延伸，方诺寨的轮廓在翠绿中渐渐清晰起来。踏入竹林深处，眼前三三两两古朴的竹木玻璃小屋映入眼帘。它们以竹为骨，以木为筋，巧妙地融入这片自然的怀抱。屋前，三两棵硕果累累的槟榔树挺立，散发着热带特有的风情与魅力；屋后，则是绿意盎然的菜园，各色蔬菜瓜果争奇斗艳，勾勒出一幅生机勃勃、自给自足的田园风光画。偶尔，几声虫鸣鸟叫穿过竹林，那是村寨独有的生活乐章，既充满了人间烟火的气息，又显其超脱尘世的宁静。仿佛是大自然亲手编织的绿林绸缎，染满了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好。

在方诺寨，时间仿佛被赋予了新的意义，它不再是冷冰冰的数字和刻度，而是与大自然同频共振的旋律，与村民们的生活紧密相连。这个被五指山温柔环抱的世外桃源，以其独有的魅力，让每一个到访的旅人都能感受到超脱尘世的宁静与美好。风中韵律，轻轻拨动着每一个探访者的心弦。清脆的欢笑声如山间清泉越过石涧，又似古筝轻拨，以最纯净的旋律在山谷间回荡，让人的心灵得到了彻底的释放与重生，为这片静谧的村寨披上了一袭生机盎然的纱衣。在那方犹如穿越时空的镜框里，人们置身于陶渊明笔下那“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悠然之境，心灵在这份淡泊中找到了久违的归宿，所有的束缚与纷扰都随风飘散。

夜幕低垂，方诺寨悄然换上了另一副令人心醉的面庞。万籁俱寂之时，竹林中上演了一场自然界的舞蹈盛宴。一只只萤火虫以它们独有的方式点亮了夜空，这些微小而勇敢的精灵，宛如点点星光，不慎落入凡尘，与竹林的幽静交织出一幅幅流动的光影画卷。月华如水，我独自漫步在竹林间的小径上，耳边是竹叶沙沙的低语，心中却是前所未有的宁静与平和。抬头望向星空，银河横跨天际，繁星点点，仿佛触手可及。在这样的夜晚，时间仿佛凝固，让人忘却了尘世的烦恼与忧愁，只想沉浸在这份宁静与美好之中，与大自然融为一体，任由心灵在这无垠的宁静中得到最深刻的洗涤与升华。

回到小屋，沏一壶清晨露珠未干时采集的山泉水泡制的五指山云雾绿茶，淡淡清香中，袅袅上升的茶雾与夜色中的轻纱交织，感觉每一缕都承载着自然的温柔与馈赠，每一口都是对味蕾的极致呵护与礼赞。不远处，山涧溪流潺潺，水声叮咚，洗涤着心灵的每一个角落。那应该是自然界最悠扬的乐章吧！闭上眼，仿佛能感知到大地的脉动，那是一种超越语言的和谐与共鸣，让人感受到生命最本质的平静与力量。抬头仰望，满天繁星如同散落在黑色绸缎上的璀璨钻石，每一颗都在诉说着宇宙的奥秘与广阔，让人不由自主地沉醉于这浩瀚星空下的渺小与伟大之中，心灵在这一刻得到了前所未有的自由释放。

炊烟袅袅升起，轻纱般的晨雾缠绵悱恻，繁华喧嚣步入了宁静田园。每一户人家都仿佛从水墨画中走出，让人心旷神怡。在这片被时光轻柔拥抱的秘境里，身心每一秒都似被晨露细细雕琢。缓缓流淌的暖意触角，让旅人瞬间进入无尽的畅想空间。在这里，手机成了口袋中沉睡的伙伴，社交媒体的喧嚣被隔绝于竹林之外，只余下心灵与大自然的深度对话，仿佛时间倒流，回归原始的纯净与和谐之中。

在方诺寨，每一缕风都带着自然的低语，每一片叶都承载着生活的智慧。人们追求的不仅是视觉上的绿意盎然，更是心灵上的宁静致远，是对简单生活的深切向往，是在纷扰世界中寻找的一片净土。它不仅仅是一个地点，更像是一方灵魂的栖息地，让人在繁忙与浮躁之外，找到了一处可以安放自我、反思生活的角落。而“竹林深处有人家”，这句诗在方诺寨不仅仅是风景的描绘，它更是对一种生活哲学的深刻诠释。

当离开这片秘境，踏上归途的那一刻，一丝不舍与留恋轻扯衣袖。竹林清风一般的美好涌上心头。这个藏匿于五指山的重重叠叠，名字归隐自然诗意的小村寨，如同一个被世人遗忘的桃花源，等待着有缘人的探访。在未来的日子里，每当想起这段时光，心中都会涌起一股暖流，提醒着自己，在这个世界上，还有这样一方生态净土，等待着我们去探寻、去珍惜、去守护。

前些日子，因为作家黄德海新作《史记今读》的出版，司马迁的《史记》在文化界里又热闹了起来。司马迁的原稿应该是写在木牍竹简上的，或许也有缣帛，字大抵是汉简吧。可惜那些真迹只字不存，可喜《史记》流传下来了。

这两年书兴大发，书缘也好，去岁偶然存得一套乾隆年木刻本《史记》，洋洋几十本书，不知经历了几番风雨，有些破旧有些残损，我却格外喜欢。毕竟它离司马迁又短了几百年，翻阅味道更接近先贤，读书人偏执偏见偏嗜偏爱难改。从深冬一本本读，读到初春，读到暮春，读到初夏，读到冷冬。读得人忘记了窗外雪花春花夏花，徜徉文脉流连忘返的感觉很奇妙。

二十多年，书来书往，《史记》一直安放案头，零零散散地翻，翻《高祖本纪》《项羽本纪》，翻《留侯世家》翻《伯夷列传》《淮阴侯列传》……这回读完《史记》，突然觉得此书宜整看，整看得气，散读得意。《史记》不独宜整看，还得深读，深读得法，浅看则茫然凌乱。四十岁后，读古书只求三得，得气，得意，凌法。得一点往昔气息，得一点字外意思，得一点先贤文法。

司马迁气魄浑厚，仿佛凝聚着青铜礼器力量。《史记》一书，不独示人之作，也是祭天之作，礼地之辞，醒世之言，写法一言九鼎，没有罔顾左右，从来一锤定音、言之凿凿，读来令人神往，后世少见那般果决与刚毅。金圣叹以它为第一才子书，的确是第一才子书，又岂止是才子书。

《史记》者，记史也。很多人说书中所录半真半假，不可全信，年代太过遥远的往事，有些像神话有些像传奇，毕竟有汉朝人心相。那些过于夸张的行文，或许与史实相距甚远，经过司马迁的笔，却成为本源，白纸黑字流传两千年。史实者，实也；传奇者，虚也；如此虚实相济，虚实相合，才是天地之道，才是文章之道。

通览《史记》，刀光剑影交加，明枪暗箭交加，阴谋阳谋，写满兴与亡，成与败，生与死，看得人心里几度秋凉，怅然若失。史书质地几乎都是：几度秋凉，怅然若失。眼见他唱喜曲，又见

他人葬歌；眼见横刀策马，眼见人头落地；眼见称王称霸，眼见走投无路；眼见英雄志大，眼见命蹇气短；眼见纵横沙场，眼见垂老回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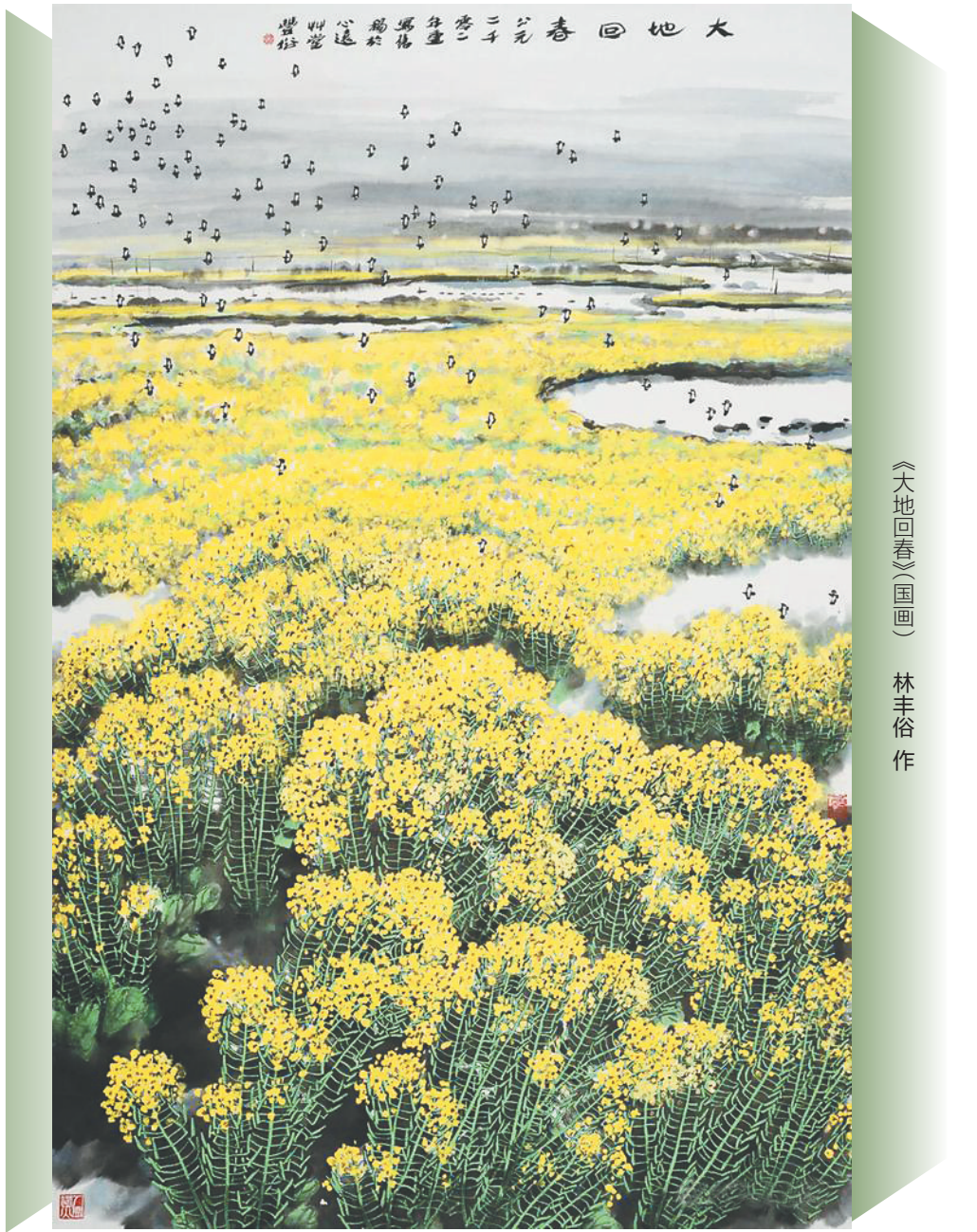
一卷山海星辰

海天片羽

胡竹峰

西汉立国后，自高祖、惠帝、吕后、至文景时，士林悠悠自在，使战国后期楚人兴起的赋体文又一次萌发生长。武帝年间，国运兴隆，赋体文开始横行，是为汉赋，那么意得志满，那么恣肆挥洒，那么抑扬顿挫，那么乾坤朗朗，行文字句一层又一层渲染，流光溢彩，几近遮天蔽日。时人以赋体为能，枚乘、司马相如皆为其中翘楚，司马迁却轻轻绕开他们，独守一盏青灯对天地，对后世静静写出那些明白如话的文辞，层次错落，虽不见汉赋辞藻华丽，却也像高原厚土般温厚古拙。那些血那些泪那些痛那些苦，苍茫壮阔，如晚霞照高山；器宇轩昂，像红日归大海。

一介凡肉之躯，一支纤弱毛笔，直指黄帝，颀



《大地回春》(国画) 林丰俗作

食话琼崖

糟粕醋火锅

段方义



糟粕醋火锅。晓倩摄

海南渔获丰富，抢滩且活跃消费市场，鲜甜无疑是其锋芒。若有文昌糟粕醋倾力加持，一份海鲜火锅的灵魂，自然被激荡起来。

糟粕醋，源于谷物的再次华丽转身，扬起一面火锅底料的鲜明旗帜。当谷物酿成美酒后，剩余的酒糟残留似要被打入落寞与颓废的冷宫。然而，很多年前，勤俭且聪明的海南文昌铺前人对此有所不舍，选择“取其糟粕，取其醋”，让它在容器内继续发酵酝酿，闭关修炼一番。时间和特殊气候是最有效的魔法师。各种微生物的协同作战，原本无人问津的酒糟得以重获新生。待时机成熟，本地朝天椒辣酱、炸后蒜末和红油先后赴汤蹈火，和它一起在热锅中苦苦熬过难以承受的痛，终将历练成相拥缠绵的正果，亦即新鲜的糟粕醋诞生。

糟粕醋是有腔调的，汤汁奶白，浮油鲜红，蒜末金黄。入口品尝，酸味捷足先登，微辣紧随其后，甜丝丝的味觉似乎不甘示弱，之后酸甜辣混合交错，且酸不蚀嘴，辣不呛喉。与此同时，由米、曲、蒜和油释放的一种复合香，耐人寻味，摄人心魄，使人欲罢不能。

糟粕醋海鲜火锅咕咕咕，吃客的心也跟着扑通扑通，馋虫自然欢蹦乱跳，急不可耐。汤是可以直接犒劳舌尖和肠胃的，那就毫不犹豫地舀一勺尝尝。这一口犹如太极拳的拉抻，或是赛前预热，果然充当开胃先锋，为后续品尝有效进行了“清口”。其实，食材入锅也是讲究排兵布阵的。所有头部队可将足类海鲜鲜入其中，如章鱼、

蛎、帝管、尧、舜，一幅远古画轴缓缓打开，初民驯兽、治水、开田、种谷、观天、历法、音乐……中华文明从此浩荡。三千年历史在司马迁手心虎虎生风，不断浸润后世一代代读书人，正所谓四两拨千斤吧，从而证明：

本色比修饰更有魅力。舒缓比急促更能致远。磊落比虚玄更见性情。大气比玲珑更通天地。朴拙比乖觉更生姿色。

作书之前，司马迁读过万卷书，走了万里路。登高咏叹，实地勘查，临风怀古，此番读行后的墨色，凝结了历史、文学、人格、风土、民情……此前，华夏大地从不见那样的笔迹，此后，《史记》更被人无数次致敬敬仿，不是稍逊风骚就是略输文采。写《汉书》的班固虽然气吞山河，相形之下，也略略少了些雄健少了些辽阔。

做完《史记》，司马迁老了，这时候朋友任安受牵连入狱即将腰斩，致信他，方才有了卓越千古的至情之作《报任安书》。监牢通信，牵连的是一部天地大书。朋友任安懂了，两千年来，一代代后世读者懂了。一封最不可能保存下来的书信，居然收录在《汉书》里，世世代代传了下来，有一句话更是广泛传颂：

人固有一死，或重于泰山，或轻于鸿毛，用之所趋异也。

死劫难逃，可重可轻，不足惜，不足惧，最难的是顽强地活着，然后究天地、通古今，成一家之言，这才是重于泰山的一生。

中国史书，大多偏重帝王将相，偏重堂皇富丽，而司马迁笔下，格外垂怜那些失败者、失意者、项羽、孔子、伯夷、仲尼弟子、屈原、贾生、淮阴侯，还有那些刺客……他们的生命之力生命之神生命之火，在《史记》中化为一股气，纵横之荡荡之，如日月星辰灿烂苍穹。还记得——

寥寥冒着风险营救灌夫，说侯爵之位是自己挣的，自我抛弃，并无遗憾，不能让灌夫独死，自己独生。

豫让不惜一切为智伯报仇，正因“那些人视我如凡众，我以凡众报之。智伯待我以国士，我以国士报之”。

而对廉颇一再忍让，别人不解，简相如则说：所以为此，先国家之急而后私仇。

重读《秦始皇本纪》《高祖本纪》诸篇，多了遐想，明白了一些兴亡，知道了一点得失，更懂得老子所说“天道无亲，常与善人”。上天不分亲疏，常常眷顾那些顺应天道的人。奈何天道悠悠荡荡，天机难测，天道难测，我辈后人只能感叹，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

有论者说，司马迁写人物，忘掉儒家时最好，以老子论照历史，《史记》会无可估量地伟大。恰恰相反，我觉得倘或如此，那样会降低历史体温，《史记》的好，就好在望之俨然，即之也温。老庄智慧之光，令人仰视，发人深省；孔孟经世致用，那些孜孜不倦，那些浩然正气，方是滋养太史公的衣饭酒浆啊。

鱿鱼、乌贼等。第二梯队以虾、蟹等甲壳类和螺贝类为主。蔬菜类自然殿后，保障荤素合理搭配，膳食平衡。边捞边吃，若能小酌更怡情。当然，有人最后往里添一碗米饭，煮成一锅海鲜粥，那是“最海南”的吃法，成就了一个完美的收尾。这一锅煮得兼收并蓄，真乃海南人开放包容豁达的胸怀与性情。

火锅中，奶白醋汁不停翻腾，红黄交映的油花跟着起舞。糟粕醋正为海鲜摇滚呐喊助威，它们之间的氨基酸携手共进，又共同作用，将海产品蛋白的鲜甜味有效激发出来，个性化的肉质便顺势生成。随着火力猛增，热力加大，糟粕醋中的醋香分子忽明忽暗地光临你的鼻腔，更能勾人食欲。如此，海鲜味道渐次丰富。不知不觉，经过糟粕醋赋能的富有层次的海鲜，腥气也消隐了。简而言之，糟粕醋是让海鲜更好吃的利器。

热带季风影响下的海南，湿热的气候似要将人的味觉层层封锁，往往一口酸汤便是解锁密码，受到广泛赞许和追捧的糟粕醋，一味如此嚣张。尤其是入秋后，潮涨潮落，湿气如影随形，寒气渐入体内，一顿酸辣交错的糟粕醋海鲜火锅不负众望，果断承担将其驱逐的使命。从微汗有所抬头，直至大汗淋漓，男士大快朵颐后浑身舒畅，顿觉疲劳消除，对于强身健体大有裨益。且看小姐姐，个人面桃花，容颜好看。难怪糟粕醋被人称为“女人醋”，大抵不仅由女性制作，还能预防衰老，美容护肤。

其实，对虾蟹螺贝的喜欢自不必说，另有海菜和军曹鱼与糟粕醋的和谐生辉，被誉为心灵伴侣，妥妥地将这一款火锅潇洒进阶，成为绕不过的强烈吸引。海菜，口感类似于海带的细小火丝，胡乱地彼此缠绕，像被水草挟持的渔网搅成一团，彰显纷乱心事。对此，不必担心。海菜一旦入锅，顷刻间浓密纤维的形态便将糟粕醋汤汁拥揽入怀，以期导入更加脆嫩多汁，且伴有辣味鲜香在口腔回荡。经由咀嚼，海菜细胞中大量凝胶状物质功能迅即启动，恰巧缓解了醋酸的尖锐。

海南人“打边炉”，军曹鱼是其中重要的食材。这种俗称“海甘仓”的鱼，以肉质饱满、蛋白质含量高和营养价值大而雄踞琼岛火锅江湖。熟透的鱼肉予人视觉享受，用食筷微微分开，细嫩的蒜蓉状犹如花儿慢慢绽放。当糟粕醋的酸香，跟随热量给予层层叠叠的鱼肉质予深切关爱，它们之间的胶原蛋白，便也欢欣雀跃起来。

不得不提的是，在海南，文昌铺前镇的糟粕醋最正宗。

诗路花语

卢迪的第一次中国行

——给Ludewik

程小蓓

卢迪，你的中文名叫大猷。大猷打油，不留神就有了绰号。你是中国娃，小时候被歪着喊。你是古老的习俗，以为贱命更平安。你妈妈记录你的行程。从文化馆到徽州老街。从繁华都市到成都茶馆。你坐在婴儿车里观看。第一次中国行程几千里。看你的亲人，留一些印记。等你下次回来，用脚踏大地。这是你的视频日记。这是一集，等你自己可以记录。我还为你写诗，你就是一部诗。从我为你写，到你为我们写。延续下去，成为一部跨国的史诗。

花月自拥窗(外一首)

陆静

南渡江边
月光花迎夜绽放
一如南国永不消失的温暖
昼夜迎祥
江水卧雪
月光花铺岸
如旷世之爱
终将在一朵花里发白
银月临江
有缘人穿越记忆里的空旷
在旧时光里看见自己
一条江
年年都携两岸花朵
带着月光游走
在最开阖的眉宇间写下
尘世最温柔的诗行

归来摘一朵月光白
边走边吟小令
我在苏轼的平仄里
喝一杯酒
不说当年侷促
鬓已染霜
回头笑着看人间事
花月自拥窗

◎南国在心里

每一次回南国都是在冬天
散步时 我会随手拍一些花朵
三角梅 木棉 扶桑 臭牡丹
还有高大的椰树 霸王棕
我拍下他们
当手机内存已满
我会发现去年照片
还有最早时相似的照片
需要清除
那一刻我的思绪总会停顿
随时光回游
重温过往
有人说用时间打败时间
而我只是用旧照片里的
花朵和植物
铭记岁月深处的
蓬勃 妩媚 鲜艳

南国从没离开过我
它一直在心里 在身边

冬日阳光

罗全兵

一群麻雀斜着飞翔
蓦然落在眼前的白杨树上
晃动的树枝落叶飘飞
阳光穿越遮挡落了下来
我匆匆走在路上
没时间欣赏温暖的阳光
几位大爷在有阳光桥头边
叼着烟家长里短
两位五岁左右的儿童
迈着六亲不认的步伐
一辆汽车飞驰而过
干净的路上灰尘飞扬
我告诉自己生活没有完美
世界并不安静
冬日的阳光依然来临
天空蓝阳光暖
抬起头我蓦然发现
对面的小平房炊烟袅袅
在阳光的照耀下我慢慢前行



投稿邮箱 hnrzpb@163.com